




收發文章	公佈單位：課發科 李慧文 聯絡資訊：  dolo3216@tn.edu.tw  99205 發佈時間：2015/6/8 下午 03:27:24
公告標題：為辦理本市104學年度國小教師甄選工作，請各校務必於104年6月23日(二)前推薦複試機動評審委員	
公告編號：70834	公文文號：無
簽收：  準時簽收	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2px; color: red;">2015/6/10 下午 01:13:10列印備查</div>
擬辦	批示
<p>公告內容：</p> <p>一、為使本市國小教師甄選複試評審委員之多元與公平，請各校提報複試機動評審委員名單。</p> <p>二、104學年度國小教師甄選複試時間為104年7月10日(五)，請貴校務必先確認所推薦之機動委員於當日可出席，另將擇日辦理複試評審委員抽籤。</p> <p>三、104學年度國小教師甄選類別：一般教師、英語教師、音樂教師、資訊教師、體育教師、藝術才能班(音樂類-西樂)教師、藝術才能班(音樂類-國樂)教師、藝術才能班(舞蹈類)教師、專任輔導教師。</p> <p>四、推薦機動委員組別：</p> <p>(一)推薦之專家教師組：現職一般教師、英語教師、音樂教師、資訊教師、資訊組長、體育教師、藝術才能班(西樂)教師、藝術才能班(國樂)教師、藝術才能班(舞蹈)教師、專任輔導教師、輔導組長、兼任輔導教師（每人限被推薦一甄選類別）。</p> <p>(二)推薦之校長/主任組：學校現職之校長或主任（每人限被推薦一甄選類別），請注意本市英語教師甄選複試需全程以英語進行，請審慎推薦。</p>	

(三)請開缺學校務必依各甄選類別推薦專家教師及校長/主任，若貴校無該類別專長教師則毋須推薦該類別。

五、依各班級數級距推薦：

(一)班級數12班以下：專家教師、校長/主任共推薦2名。

(二)班級數13至39班：1、專家教師依各甄選類別推薦各1至2名。2、校長/主任共推薦2名。

(三)班級數40班以上：1、專家教師依各甄選類別推薦各2至3名。2、校長/主任共推薦3名。

六、國中校長、主任及專家教師，若有擔任國小教師甄選複試機動評審委員意願，依上述資格自由推薦報名參加。

七、請各校務必於104年6月23日(二)下午4時前，至調查表系統編號4578 (<http://survey.tn.edu.tw/>)填寫。

受文單位：公立國小、公立國中(含市立高中)